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持续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总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不确定性显著增加，国内消费市场面临较大压力。在这充满挑战的一年中，公司在董事会的战略引领和决策、管理层的高效执行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紧紧围绕既定发展战略与年度经营目标，积极应对市场变化，深化与国内外知名酒厂及酒商的长期合作关系，不断巩固并拓展合作的广度与深度。公司持续优化全国全渠道营销网络布局，通过精细化管理提升渠道效能；同时，大力加强优质营销团队建设，通过专业培训与激励机制，提升团队整体素质与服务水平。面对动态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敏锐捕捉市场趋势，及时调整营销策略，进一步巩固了在酒水流通领域国内市场的领先地位。

1、立足品牌优势，聚焦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以 3.0 连锁门店作为战略核心支点，全力构建“名酒+高档餐饮+文娱生态”的创新商业模式。通过打造高端创新体验空间，将美酒品鉴的专业氛围、酒类选购的便捷高效以及休闲娱乐的惬意享受有机融合，为消费者提供一站式、多层次的消费体验，精准对接中高端消费群体的需求，引领行业消费潮流。同时公司立足各门店的资源优势与市场定位，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精准营销、促销活动等多样化手段，加速帮助各门店非优势产品的库存周转。同时，充分挖掘各门店优势品牌的市场潜力，帮助激发门店团队的主观能动性与创新精神，

实现了库存结构的动态优化，有效提升了资产运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 127 家华致酒行 3.0 门店。这些门店凭借高端典雅的空间设计、全球精选的名酒品类以及多元复合的功能区域，精准锁定高阶消费人群，为其打造专属的品质生活体验场景。此外，公司创新性地推出品牌塑造、产品供应、营销策划、运营管理、流量导入、系统搭建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吸引了志同道合的新时代合伙人加入，汇聚成推动公司发展的强大合力。

报告期内，华致酒行相继在湖南省、江苏省、北京市、山东省、广东省等经济活跃、消费潜力巨大的区域落地生根。随着酒行的陆续开业，公司营销网络体系的辐射范围进一步拓展，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在区域市场内显著提升，品牌影响力持续向纵深方向发展。

公司大力推进全渠道营销网络体系建设，线上线下协同发展，不断拓展线上渠道规模。作为全渠道布局的重要一环，公司自营电商平台“华致酒行旗舰店”运行稳健，在用户体验优化、产品推广、客户服务等方面不断创新突破；京东、天猫旗舰店同步加大品牌推广力度，完善业务布局，线上渠道呈现出良好的增长态势，为公司业绩增长注入新的动力。

2、丰富产品结构，提供更多个性化产品选择

自上市以来，公司始终秉持为消费者提供优质、保真中高端精品酒类产品的理念，开创性地确立“永做名酒厂金牌服务员”这一战略性定位，与国内外众多知名酿酒企业搭建起长期、稳固的合作架构。伴随白酒消费主体逐步转向商务及大众消费领域，面对白酒消费观念不断革新与升级的态势，公司积极作为，持续强化与上游名酒厂的合作深度与广度，稳步完善产品体系，力求全方位契合消费者多元化的产品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与仰韶酒业达成深度战略合作，重磅推出“仰韶彩陶坊·源系列”产品，为传承七千年的源头文化赋予全新的市场表达形式。同时，公司携手荷花、赖高淮两大品牌，全面开放定制服务，并充分依托 3D 打印、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前沿技术的突破及实际应用，搭建起高效便捷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定制系统。该系统实现从产品选品、设计构思，到下单执行、生产制作、销售推广以及用户裂变的一站式流程，不仅充分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更为酒类流通行业的模式创新与服务升级注入新动能。此外，公司与奔富进一步深化战略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独家代理了奔富礼赞 179 红葡萄酒、奔富龙年限量版红葡萄酒、奔富蔻兰山系列、奔富 Bin600/Bin704；奔富葛兰许/奔富 Bin707 限量双支套装、奔富 Bin600/奔富 Bin389 限量版双支装礼盒，至此公司已成功囊括礼赞系列 175/177/178、Bin149/Bin98 等产品的独家代理权，产品价格覆盖高中低全价位段，产区范围横跨南北半球，极大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矩阵。

在精品酒领域，公司持续深耕发力。凭借荷花酒·金蕊天荷荣获 2022 “酒界奥斯卡”——比利时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全场最高奖项“大金奖”的契机，公司迅速响应市场，持续加大精品酒市场推广力度。报告期内，“世界大金奖·中国荷伙人”荷花首届合伙人年度盛典于张家界盛大举行。在当下白酒市场呈现分化、市场信心略显彷徨的行业语境中，此次盛典的规模、规格及所达成的效果备受行业内外瞩目。并且携手荷花·金蕊天荷 VIP 合伙人一同畅游迪拜、泰国，盛邀合作伙伴共赴身心愉悦的盛宴。

3、强化品牌竞争力，永做名酒厂金牌服务员

公司始终坚守“精品、保真、服务、创新”的核心理念，凭借卓越的全渠道运营能力、强劲的品牌营销实力以及高效的经营管理优势，连续十五年荣膺“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称号。报告期内，公司品牌价值实现新的飞跃，攀升至 320.67 亿元，较上一年度同比增长 18%，彰显出公司品牌在市场中的强劲影响力与持续增长潜力。

在 2024 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期间，由中国质量检验协会主办的“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承诺”主题活动中，公司凭借在产品质量把控、服务品质提升等方面的突出表现，一举斩获“全国质量诚信先进企业”、“全国酒品连锁销售行业质量领先品牌”、“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等多项殊荣，充分印证了公司在质量诚信建设领域的卓越成就。

在品牌评级权威机构 Chnbrand 发布的 2024 年（第十四届）中国品牌力指数（C-BPI）品牌排名和分析报告中，公司在“酒业连锁店”细分领域连续两年拔得头筹，稳固了公司在酒业连锁领域的品牌领导地位。

在第四届酒类零售连锁行业发展峰会上，公司因在推动行业发展、引领行业创新等方面作出的突出贡献，荣获“2021-2023 年度酒类零售连锁行业特别贡献奖”，凸显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重要地位与深远影响力。

在证券之星--2024 第十二届资本力量年度品牌活动中，公司凭借其在行业内的突出表现与广泛影响力，荣膺“行业影响力”大奖，进一步彰显了公司在资本市场与行业领域的卓越地位。

4、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团队建设

在报告期内，公司对全国营销区域的战略布局进行了系统性重构。将全国市场精细划分为 16 个战区下辖 61 个区域市场，并对内部业务板块予以细分，涵盖进口酒事业部、KA 事业部、重点客户部以及数字营销部。与此同时，组建了综合管理中心、市场营销中心、公共事务中心、财务共享中心、仓储物流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等六大后台支撑中心。

在管理效能提升方面，公司通过强化日常运营管理、实施收编整合与精简优化举措，着力提高管理效率。严格整肃内部纪律，明确奖惩机制，促使内部管理迈向规范化与标准化。后台支撑部门聚焦结果导向，密切关注业务过程，精准把控成本核算，高效运用预算资源，全力支持前台业务部门的发展，确保公司整体运营的高效性与流畅性。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员工队伍建设，通过开展涵盖企业文化、制度规范、使命感等多维度的系统培训，增强团队凝聚力与自信心，持续提升团队的执行力与战斗力，进而巩固与强化合作伙伴的合作信心。

二、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治理结构为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并设立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经营管理层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公司治理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的要求。

（二）2024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1、规范运行，提高法人治理能力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的组织领导作用，为公司发展提供科学决策。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会、9次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正常有序运行，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2、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提高企业透明度

董事会严格执行监管规定，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高质量完成定期报告以及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确保广大投资者及时、公平、完整地获取公司重要信息，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3、加强内控，保障企业运营平稳有序

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为各项经营活动提供了制度基础，保障公司各项管理规范、系统化、制度化，严格履行对公司内部活动的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职责，在所有重大、重要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管理效率和效果不断提高，运营平稳有序。

4、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经验，强化提升以投资者为核心的服务意识、保持诚信勤勉的工作氛围。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领导的证券事务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致力于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主要工作如下：公司证券事务部设置

投资者热线电话及传真号码（010-56969969），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邮箱（dongmiban@vatsliquor.com）等渠道的沟通顺畅，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开设了“华致酒行投资者关系”官方小程序、并在同花顺及东方财富平台上开通了企业官方账号，及时刊登信息披露文件，定期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规定。全体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过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8 日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5.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6. 《2023 年度 ESG 报告》 7.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9.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2.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 《关于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14.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6.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7.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8.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19.《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规范>的议案》 20.《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关于制定<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2.《关于制定<委托理财专项制度>的议案》 23.《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24.《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9 日	1.《关于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1.《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接受关联担保事项变更部分关联担保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4 日	1.《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调整公司接受关联担保额度的议案》 3.《关于调整部分担保额度及为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关于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及变更担保方的议案》

（2）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吴革、李建伟、彭宇清组成，其中吴革为专业会计人士并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审计制度以及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考察，并保持与会计师进行沟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李建伟、吴革、彭宇清组成，其中李建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薪酬政策、考核评价依据以及薪酬发放等进行了审查，并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提出合理化建议，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会会议。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吴向东、颜涛、杨武勇、杨强、温健组成，其中吴向东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调研了公司经营情况，就重大投资决策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日常沟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发展战略进行整体规划，对公司经营提出切实可行建议，推动公司稳定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温健、吴向东、吴革组成，其中温健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独立

董事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内亲自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存在缺席情形，并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意见或通过组织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并发表了明确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未提出过异议。在公司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并被公司予以采纳。独立董事较好地发挥了职能作用，对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详情请见 2024 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筹备工作，确保股东会的顺利召开，股东权利的正常行使。会后，董事会依法、严格、尽责地执行了股东会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7.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9.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25 日	《关于回报股东特别分红方案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9 日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公司将努力保持健康发展态势，争取使各项经营指标持续增长，同时董事会还将推进以下工作：

1. 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会决议。同时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2. 切实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3. 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4. 加强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及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提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自律意识和履职能力，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及高效性，更好发挥董事会在公司的核心职能。

5. 全方位做好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全面贯彻落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意见，优化独立董事工作规则，加强独立董事履职支撑，推动独立董事权责更加匹配、职能更加优化、监督更加有力、选任管理更加科学，更好发挥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健全企业监督体系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团结奋进、锐意进取，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强有力的措施，开创公司发展的新局面。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